

准印证号: (商洛) 2023-DZ003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商洛市人民政府公报

SHANGLUO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3

第5期(总第25期)

商洛市人民政府公报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第 5 期(总第 25 期)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商洛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	3
商洛市人民政府关于北新街沿线北客站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的批复.....	6
商洛市人民政府关于莲湖片区西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的批复.....	7
商洛市人民政府关于商洛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政府跨年度支出责任 纳入中期财政规划的批复.....	8
商洛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商洛市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通知	9
商洛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气候康养经济工作专班的通知.....	11
商洛市人民政府关于转让商洛市二龙山水库供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	13
商洛市人民政府关于盘活江南惠民小区和明珠花园公租房资产特许经营权的批复.....	14
商洛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盘活市体育运动中心资产特许经营权的批复.....	15
商洛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尾矿资源综合利用工作推进专班的通知.....	16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启用商洛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印章的通知.....	18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19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人盯企业（单位）安全生产单一包联责任和隐患排查整治 工作机制的通知.....	20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系统节俭办节会八条措施的通知.....	27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大学生到国家机关见习工作的通知.....	29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生态环境导向开发模式（EOD）项目工作推进专班的通知.....	32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秦岭山水乡村建设”议案的办理 方案》的通知.....	33

便民服务

商洛市政务服务中心关于 12345 便民热线 5 月份运行情况通报.....	37
--	----

政策解读

《商洛市政府系统节俭办节会八条措施》政策解读.....	42
-----------------------------	----

商洛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

商政发〔2023〕7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事业机构：

国务院决定于 2023 年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工作部署和《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陕政发〔2023〕1 号）文件精神，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规定，现就切实做好我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依法普查、科学普查、为民普查，坚持实事求是、改革创新，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客观反映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状况。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将全面调查我国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摸清各类单位基本情况，掌握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客观反映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创新驱动发展、区域协调发展、生态文明建设、高水平对外开放、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新进展。通过普查，进一步夯实统计基础，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为加强和改善宏观经济治理、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二、普查对象

全市范围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工商户。

三、普查范围

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等。

四、普查时间和内容

普查标准时点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普查时期资料为 2023 年年度资料。普查内容为普查对象的基本情况、组织结构、人员工资、生产能力、财务状况、生产经营、能源生产和消费、研发活动、信息化建设和电子商务交易情况，以及投入结构、产品使用去向和固定资产投资构成情况等。

五、普查经费保障

普查所需经费按现行渠道由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共同负担，并列入相应的年度经费预算，按时拨付，确保到位。本次经济普查工作经费预算标准，仍然参照我市前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开支水平。经测算，各县区本级经费预算最低标准为 2022 年度 GDP 的万分之一（均不包括“两员”补贴和数据处理设备的购置费）。

六、普查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全市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扎实做好经济普查各项工作。市政府成立商洛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负责普查组织实施中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策，各县区及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也要尽快成立普查领导机构，抓好本辖区普查工作的组织实施，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统计局，负责普查的具体组织实施和协调，做好普查实施方案制定、业务培训、单位清查、普查登记、数据审核评估、数据成果发布、资料开发应用等工作，建立工作会商、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审核评估、重大问题反馈机制，服务指导行业部门抓经济发展、抓普查质量，查全、查准、查实普查对象和经济总量，实现“应统尽统”。

（二）坚持依法普查。各级普查机构要始终坚守数据质量第一原则，规范普查工作流程，强化事前事中事后数据质量检查核查，切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可信。所有普查工作人员和普查对象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和《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如实填报普查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普查数据。普查取得的单位和个人资料，严格限定用于普查目的，不作为任何单位对普查对象实施奖惩的依据。各级普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对在普查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和普查对象的商业秘密、个人信息，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发布普查数据。对在普查工作中的违纪违法等行为，依纪依法予以处理并加大通报曝光力度。

（三）强化部门协作。市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按照各自职能，各负其责、密切配合、信息共享，合力做好普查工作。市统计局负责全市经济普查的具体实施和综合协调工作；市发改委、市财政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普查经费、物资保障有关事项；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负责和协调涉及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名录有关事项；市委编办负责和协调涉及机关和事业单位名录有关事项；市民政局负责和协调涉及社团、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及基层自治组织名录有关事项；市工信局负责和协调涉及工业统计有关事项；市商务局负责和协调商贸统计有关事项；市委政法委负责协调涉及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有关事项；市委宣传部负责和协调涉及普查宣传动员有关事项；市住建局负责和协调涉及物业部门配合普查有关事项；市资源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普查区地理地图有关事项；市公安局负责和协调涉及经济普查重大活动治安有关事项；其他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自身职能，密切配合、信息共享。商洛银保监分局等部门，要按照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统一要求，负责组织开展本系统的普查工作。市金

融办负责协调涉及 7 类地方金融组织配合普查有关事项。掌握普查有关基础资料的各级部门要及时准确提供部门行政记录和数据信息。

（四）创新手段方式。适应新形势、新要求，突出更高质量做好普查，广泛应用部门行政记录，推进电子证照信息等在普查中的应用，采取网上填报与手持电子终端现场采集数据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普查，通过信息化手段提高普查数据处理效能。组织开展线上线下业务培训，支持普查对象通过网络自主报送普查数据，科学、规范、高效推进普查工作。

（五）营造良好氛围。全市各级普查机构应会同宣传部门认真做好普查宣传的策划和组织工作。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以及有关部门服务平台等宣传渠道作用，广泛深入宣传经济普查的重要意义和要求，宣传普查工作中涌现出的典型事迹，报道违法违纪案件查处情况，引导广大普查对象依法配合普查、全社会积极参与普查，为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顺利实施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商洛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5 月 1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 关于北新街沿线北客站片区控制性 详细规划修编的批复

商政函〔2023〕22 号

市资源局：

你局《关于批准〈商洛市北新街沿线北客站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的请示》（商自然资字〔2023〕55 号）收悉。根据市规委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商洛市北新街沿线北客站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规划区位于北新街沿线东北侧，东临朝阳北路，西接新乐路，南连北新街，北靠环城北路，总用地面积约 124.25 公顷。

二、《商洛市北新街沿线北客站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主要修编内容：一是将原控规中消防用地调整为广场用地；二是将原控规中防护绿地调整为广场用地、铁路用地；三是将原控规中军事用地调整为商务用地、交通枢纽用地；四是对原控规中民丰街、和平路、东新街、友谊街的道路线性和红线宽度进行优化调整，以满足火车站周边交通疏散要求。

三、批准后的《商洛市北新街沿线北客站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具有法律效力，是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基本依据。在该控规范围内开展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相关部门，必须坚决维护其严肃性和权威性，并严格执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

商洛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5 月 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 关于莲湖片区西侧地块控制性 详细规划修编的批复

商政函〔2023〕24 号

市资源局：

你局《关于批准〈莲湖片区西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的请示》（商自然资字〔2023〕57 号）收悉。根据市规委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二、原则同意《莲湖片区西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规划区位于商洛中心城区核心地带，规划范围东临中心街，西接工农路，南连江滨大道，北靠莲湖公园商业街，总用地面积 27.21 公顷。

二、《莲湖片区西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主要修编内容：一是在保持莲湖公园整体绿化景观的前提下，为满足城市发展需要，合理对棚户区进行城市更新改造；二是将原控规中部分公园绿地、零售商业用地、广场用地、防护用地调整为居住用地、商住混合用地及商务用地；三是将原控规中的莲湖南路调整至莲湖公园游客服务中心东侧。

四、批准后的《莲湖片区西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具有法律效力，是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基本依据。在该控规范围内开展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相关部门，必须坚决维护其严肃性和权威性，并严格执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

商洛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5 月 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

关于商洛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政府跨年度支出责任纳入中期财政规划的批复

商政函〔2023〕27 号

市财政局：

你局《关于将商洛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政府跨年度支出责任纳入中期财政规划的请示》（商财字〔2023〕4 号）收悉，经研究，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原则同意将商洛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政府跨年度支出责任纳入中期财政规划。
- 二、请你局会同市城管局按照 PPP 项目相关政策要求，依法依规做好该项目年度财政支出预算管理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规范运行。

商洛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5 月 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商洛市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 遗产名录的通知

商政函〔2023〕29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事业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陕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精神，按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申报评定暂行办法》要求，经传申报、筛选、论证、评审、公示等程序，市政府决定将“伶伦制乐传说”等 19 个项目列入商洛市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现予以公布。

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增强坚定文化自信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抓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管理工作，推动商洛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附件：商洛市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商洛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5 月 1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共计 19 项)

一、民间文学 (2 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1	I-25	伶伦制乐传说	洛南县文化馆
2	I-26	七夕源头传说	山阳县文化馆

二、传统美术（1 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3	VII-23	镇安根雕	镇安县文化馆

三、传统医药（2 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4	IX-8	杨氏膏药	洛南县文化馆
5	IX-9	四皓仙草（清脂降压茶）	洛南县文化馆

四、传统技艺（14 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6	VIII-109	商州大王烧鸡	商州区文化馆
7	VIII-110	商江芳杰松花皮蛋制作技艺	商州区文化馆
8	VIII-111	付村瓦盆制作技艺	商州区文化馆
9	VIII-112	洛南竹编	洛南县文化馆
10	VIII-113	斛叶粽子	洛南县文化馆
11	VIII-114	逢灯结绳制作技艺	洛南县文化馆
12	VIII-115	洛南皂花	洛南县文化馆
13	VIII-116	山阳柿子酒	山阳县文化馆
14	VIII-117	山阳魔芋制作技艺	山阳县文化馆
15	VIII-118	冯氏传统手工扯面制作技艺	商南县文化馆
16	VIII-119	水晶眼镜传统手工制作技艺	商南县文化馆
17	VIII-120	镇安竹编	镇安县文化馆
18	VIII-121	凤凰古镇传统打铁技艺	柞水县文化馆
19	VIII-122	猴子翻跟头宴席	柞水县文化馆

商洛市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气候康养经济工作专班的通知

商政函〔2023〕30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事业机构：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25 年）》，充分开发利用气候资源，全力推动气候康养经济发展，市政府决定成立气候康养经济工作专班，现将组成人员及工作职责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王青峰 市长
执行组长：李 波 市委常委、副市长
副 组 长：尹章银 市政府秘书长
张向荣 市气象局局长
刘建军 市政府副秘书长
成 员：支朝奇 商州区政府区长
方德军 洛南县政府县长
吴春亮 丹凤县政府县长
刘 华 商南县政府县长
李凌云 山阳县政府县长
袁礼锋 镇安县政府县长
刘 鹏 柞水县政府县长
许永山 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主任
段永康 市委政法委副书记、秘书长
王宇鹏 市发改委主任
宋奇志 市教育局局长
杨 博 市科技局局长
张晓刚 市财政局局长
周 波 市资源局局长
王 湘 市环境局局长

王 浩 市住建局局长
何汉涛 市城管局局长
贾建刚 市交通局局长
傅 强 市水利局局长
闫亚军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巩文超 市文旅局局长
马建琦 市卫健委主任
明道煜 市应急局局长
成小斌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王 军 市林业局局长
全 斐 市体育局局长
王相阳 市审批局局长
王 璟 市乡村振兴局局长
姚新实 市秦保局局长
李秋霞 市招商服务中心主任
王新军 商洛学院副院长
张 权 市水文中心主任
胡 志 人行商洛中心支行副行长

专班办公室设在市气象局，负责专班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市气象局局长张向荣兼任。

二、工作职责

（一）负责全国气候生态价值实现试点工作，统筹协调推进全市气候康养经济发展，建立健全可持续的气候综合开发利用产业体系。

（二）负责开展中国天然氧吧、中国气候宜居县、避暑旅游目的地、气候好产品等气候品牌创建和认证等工作，负责省级特色气候小镇品牌创建和特色农产品气候品质认证等工作。

（三）负责编制气候康养经济发展规划、制定下发实施方案，督促指导各县区、各部门抓好规划、方案贯彻落实。

以上工作专班成员如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由新任领导自行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商洛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5 月 1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 关于转让商洛市二龙山水库供水 特许经营权的批复

商政函〔2023〕36 号

市水利局：

你单位《关于转让商洛市二龙山水库供水特许经营权的请示》（商水字〔2023〕62 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单位转让商洛市二龙山水库 30 年供水特许经营权。

二、由你单位负责，根据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 6 部门联合发布的《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等规章文件，组织做好资产评估，严格按照资产盘活操作流程，以公开拍卖方式选择特许经营者。由你单位与依法选定的特许经营者签订商洛市二龙山水库供水特许经营协议。

三、你单位要切实加强供水行业监管指导，确保转让商洛市二龙山水库供水特许经营权后，供水收费标准按照商洛市行业标准规范执行，商洛市主城区市民饮水安全有保障。

商洛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 关于盘活江南惠民小区和明珠花园公租房 资产特许经营权的批复

商政函〔2023〕37 号

市住建局：

你局《关于申请盘活商洛市江南惠民小区和明珠花园公租房资产特许经营权的请示》（商建字〔2023〕50 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局盘活商洛市江南惠民小区和明珠花园 4179 套公租房以及配套用房、地下停车位的特许经营权。

二、请你局严格按照《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等政策文件要求，以评估价 26052.18 万元作为拍卖起拍价，通过公开拍卖的方式选择社会资本方进行交易。由你局与中选社会资本方签订商洛市江南惠民小区和明珠花园公租房资产特许经营协议，特许经营范围为商洛市江南惠民小区和明珠花园公租房，特许经营期限 30 年。

三、特许经营方需按照市场化运营方式，通过使用者付费回收投资成本并获得合理收益，服务收费标准按照商洛市相关规定及行业标准规范执行。

特此批复。

商洛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盘活市体育运动中心资产 特许经营权的批复

商政函〔2023〕38 号

市体育局：

你局《关于转让商洛市体育运动中心资产特许经营权的请示》（商体字〔2023〕13 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盘活商洛市体育运动中心资产特许经营权。原则同意特许经营权盘活《实施方案》，请认真组织实施。

二、请你局会同市发改委、市国资委、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资源局、市审计局等相关部门，严格按照《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等政策文件要求，依法依规按程序做好资产盘活工作。

三、由你局与中选社会资本方签订商洛市体育运动中心资产特许经营协议，特许经营范围为商洛市体育运动中心，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

四、特许经营方需按照市场化原则，通过自主经营回收投资成本并获得合理收益，相关收费标准按照商洛市有关规定及行业标准规范执行。

商洛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尾矿资源综合利用工作 推进专班的通知

商政函〔2023〕40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工作部门：

为提升全市尾矿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市政府决定成立商洛市尾矿资源综合利用工作推进专班，现将组成人员及职责通知如下。

- 组 长：王青峰 市长
- 执行组长：刘 伟 副市长
- 副 组 长：王宇鹏 市发改委主任
- 王 河 市工信局局长
- 朱 波 市政府副秘书长
- 蔡乾孝 市政府副秘书长
- 成 员：杨 博 市科技局局长
- 周 波 市资源局局长
- 王 湘 市环境局局长
- 明道煜 市应急局局长
- 王 军 市林业局局长
- 杨 科 市发改委副主任
- 李德彬 市工信局二级调研员
- 支朝奇 商州区政府区长
- 方德军 洛南县政府县长
- 吴春亮 丹凤县政府县长
- 刘 华 商南县政府县长
- 李凌云 山阳县政府县长
- 袁礼锋 镇安县政府县长
- 刘 鹏 柞水县政府县长
- 许永山 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

俞远明 商洛经开区筹建处主任

朱三民 市交投公司董事长

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尾矿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王河同志任办公室主任，杨科同志、刘军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专班日常工作。

专班职责：开展全市尾矿资源综合利用项目谋划、推介、建设；加强与相关科研院所尾矿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对接和科技成果产业化应用；支持尾矿资源综合利用新产品推广使用；协助尾矿资源综合利用企业申报中省有关产业发展资金；组织协调专班各项工作。

专班成员如有变动，由接任领导自行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商洛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1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启用商洛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印章的通知

商政办发〔2023〕12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事业机构：

根据市委编委会《关于调整组建市县（区）国防动员办公室的通知》（商编发〔2023〕1 号）要求，组建商洛市国防动员办公室。从即日起启用“商洛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印章（印章编号：6110020083164）。

附件：启用印模（略）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16 日

（此件正文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商政办函〔2023〕40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事业单位：

为做好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经市政府同意，成立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现将组成人员通知如下。

- | | | |
|------|-----|----------------|
| 组 长： | 陈 璇 |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
| 副组长： | 蔡乾孝 | 市政府副秘书长 |
| | 陈浩秦 | 市统计局副局长 |
| 成 员： | 何建强 |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
| | 牛 磊 | 市委政法委副秘书长 |
| | 汪 洋 | 市委编办四级调研员 |
| | 赵 楠 | 市政府办副主任 |
| | 杨梦云 | 市发改委服务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
| | 周训焱 | 市科技局二级调研员 |
| | 陈德锋 | 市工信局副局长 |
| | 陈军锋 | 市公安局副局长 |
| | 周长华 | 市民政局副局长 |
| | 何宏伟 | 市财政局副局长 |
| | 邢建利 | 市人社局副局长 |
| | 周 育 | 市资源局副局长 |
| | 李再强 | 市住建局副局长 |
| | 郭 鸿 | 市交通局副局长 |
| | 余敏荣 | 市商务局副局长 |
| | 王秋峰 | 市文旅局副局长 |
| | 刘银生 | 市市场监管局三级调研员 |
| | 牛健朝 | 市统计局副局长 |
| | 刘军斌 | 市审批局副局长 |
| | 陈战地 | 市税务局副局长 |

沈 洪 人行商洛中心支行副行长

朱建国 商洛银保监分局副局长

王卫红 市统计普查办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统计局，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市统计局副局长陈浩秦兼任。

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相应岗位职责人员自行接替，报领导小组备案，不再另行发文。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任务结束后，领导小组自行撤销。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1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人盯企业（单位）安全生产单一 包联责任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机制的通知

商政办函〔2023〕45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事业机构：

《“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秦岭山水乡村建设”议案的办理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盯企业（单位）安全生产 单一包联责任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机制

为进一步细化人盯企业（单位）安全生产包联责任和隐患排查整治措施，确保各级包联责任落到实处，特建立本机制。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严格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属地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按照“属地管理、行业优先、分层分级、责任单一”原则，强化领导包联责任，全面落实人盯企业（单位）安全生产“1236”工作机制，扎实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二、工作目标

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基础上，建立并落实人盯企业（单位）安全生产包联责任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机制，聚焦落实包联责任和开展隐患排查整治两个重点，夯实企业（单位）主体责任落实，不断提升企业排查整改事故隐患的质量，实现全市安全风险有效防控、一般事故持续下降，有效遏制较大事故，坚决杜绝发生重特大事故的总体目标。

三、领导机构

成立人盯企业（单位）安全生产包联责任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市政府市长任组长，市政府各位副市长任副组长，各县区政府、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主要负责人及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应急局，负责具体工作落实，办公室主任由市安委办主任、市应急局局长兼任。

各县区要比照成立领导小组，推动人盯企业（单位）安全生产包联责任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落地落实。

四、工作任务

建立人盯企业（单位）安全生产单一包联责任和隐患排查整治“1236”工作机制，即，用好一个平台，突出两个重点，落实三项措施，建立六项制度。

（一）用好人盯企业（单位）单一责任和隐患排查安全监管平台

建立全市人盯企业（单位）单一责任和隐患排查安全监管平台，通过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技术手段，实现企业（单位）隐患排查整治责任书、整改登记表的录入、展示，隐患排查整改多维度统计分析、治理督办、隐患预警等功能，达到对全市企业（单位）安全状况、县区及行业分布、安全隐患及整改进展情况一键查询、一网统管，并能够随时调度。

（二）突出包联单一责任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两个重点

1. 落实包联单一责任。按照“属地管理、行业优先、分层分级、责任单一”的原则，由市县（区）政府分管领导和行业主管部门领导班子成员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实行包联，落实安全生产单一责任。一是按照“属地管理、行业优先”原则，县（区）政府分管领导和行业主管部门领导班子成员对本县区企业（单位）实行包联；市政府领导和市直部门班子成员对行业领域市属和重点企业（单位）包联。二是按照“分层分级、责任单一”原则，对数量较多、任务较重的，可按照市县（区）政府领导包联 30%，其余由市县（区）部门班子成员包联；对行业领域数量较少的企业（单位），原则上由市县（区）政府领导包联，部门不再包联；由市级包联的，县级不再包联。三是各包联责任人要逐企业落实人盯企业（单位）包联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责任书（附件 1），人盯企业（单位）包联责任原则上三年不变。

2. 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包联人负责包联企业（单位）日常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一是督促企业（单位）主要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督促企业（单位）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二是对市委市政府和有关部门部署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及时督促指导企业（单位）抓好贯彻落实；三是深入包联企业（单位）开展调查研究，解剖麻雀，指导面上安全生产工作。

（三）落实三项措施

1. 组织开展安全隐患排查“一全三查”。“一全”即包联责任人对包联企业（单位）检查全覆盖。各包联人对包联全部企业（单位）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安全隐患检查工作，逐企业（单位）填写人盯企业（单位）包联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改问题登记表（附件 2）。“三查”即采取企业自查、包联人检查、组织专家查“三查”形式来实现对隐患排查工作落实。企业自查，即督促企业按照法律法规和各项专项整治要求，全面深入开展隐患自查自纠，认真彻底整改安全隐患。落实隐患自查整改报告制度。包联人检查，即各包联人要经常到包联企业（单位）开展检查，督促指导企业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在重大节假日、重要活动、重要时段要加大督促检查力度；每年至少确定一个安全生产课题进行调研，形成有质量的调研报告指导工作开展，并报市安委办备案。组织专家查，即发挥专家在隐患排查中的专业优势，破解包联人在开展隐患排查中不懂、不会、查不准、查不深等问题。

2. 落实隐患治理“一单三办”。“一单”即建立问题隐患清单。对排查发现的事故隐患分类归档，建立问题隐患清单，明确整改时限、整改措施、整改要求，交有关部门和企业（单位）落实，实现治理销号闭环管理。“三办”即通过现场交办、专项督办、挂牌督办加大隐患治理工作力度。现场交办，对排查发现所有问题隐患，现场交由企业（单位）负责人整改，填写整改责任表并签字。对一般性事故隐患，能现场整改的要当场责令整改，一时不能整改到位的，要落实防范措施，明确整改责任，整改要求和整改时限，防止事故发生。专项督办，对涉及多部门职能交叉的隐患治理，可通过召开领导小组会议，明确牵头和配合部门，明确各部门在此项事故隐患治理工作中的工作职责，防止相互推诿扯皮。对上级交办事故隐患，可采取由安委会发文交办，有关部门具体落实。挂牌督办，对重大事故

隐患实行挂牌督办，落实整改方案、责任人员、整改资金、整改期限和应急预案“五落实”；责令停产停业整改的重大事故隐患，实行销号制度；对整改不到位或者生产经营单位拒不执行整改指令的，依法实施行政处罚或关闭。

3. 包联工作做到“一抓三结合”。“一抓”即抓企业主体责任的落实。突出抓好企业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的落实，督促企业在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章制度、教育培训、安全生产投入、双重预防机制及督促排查、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事故报告等方面加强建设。“三结合”即包联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要与日常安全监管工作相结合、与安全生产检查及专项整治活动相结合、与企业（单位）发展相结合。与日常安全监管工作相结合，各包联人要根据包联企业情况，把包联企业（单位）排查治理工作贯穿整个安全监管工作始终，同日常监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实现事故隐患治理常态化管理。与安全生产检查及专项整治活动相结合，围绕重点领域、重点时段、重大活动、重点企业、重点设备等开展检查，提高排查事故隐患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检查的计划统筹，积极开展联合检查，建立信息通报机制，避免重复检查、多头检查等问题，减轻企业负担。与企业单位发展相结合，包联人在包联安全生产的同时，负责企业生产经营中存在问题的协调解决。

（四）建立六项制度

1. 工作协作制度。市安委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通报包联工作开展情况，协调解决跨部门跨县区重大问题隐患整治等工作；每半年向市委市政府报告一次人盯企业包联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

2. 检查和执法相融合制度。坚持把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和执法工作相融合，每年组织专项执法检查，不断提高执法的专业化水平，做到执法与包联相结合、包联与促进相结合。把“隐患是否彻底整改作为执法是否到位”的标准，对不及时整改隐患的企业，严格执法，形成威慑。

3. 信息上报制度。各包联责任人要在每次检查结束和问题整改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将人盯企业（单位）包联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改问题登记表，录入人盯企业（单位）单一责任和隐患排查安全监管平台。各县区各部门要针对企业信息、包联人变动等情况，组织专人及时更新平台信息，每月至少对企业情况、包联人、隐患数量、排查整改情况等更新一次。

4. 工作督办制度。市县政府将人盯企业（单位）包联安全生产纳入政府督办内容，每年至少组织一次专项督办，对重大安全风险和事故隐患随时进行督办。

5. 奖励激励制度。依据《陕西省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实施办法》，落实重大事故隐患举报有功人员奖励措施；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广大人民群众和新闻媒体的监督，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企业职工参与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积极性，形成全社会参与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的良好氛围。

6. 责任追究制度。对工作问题较多的县区或部门，采取约谈、通报、警示等措施进行问责；如没有排查出来问题或者排查出问题没有整治到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包联人负包联连带责任，依据《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陕西省安全生产事前问责实施办法》等规定，对责任人严肃进行问责。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细化安排。各县区、各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高度重视，亲自部署，要全面落实市政府工作安排，抓实、抓细、抓好人盯企业（单位）包联安全生产工作。结合本辖区、本单位工作实际，细化工作方案，形成相对完善的工作机制。

（二）迅速行动，扎实排查。各县区和各部门要按照市政府专题会议安排，组织各包联责任人深入包联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工作检查，逐企业（单位）填写隐患排查整改问题登记表；市直部门要在开展市属企业（单位）排查基础上，按照不低于 30%要求，每季度至少对县区包联企业（单位）开展 1 次督导检查。

（三）严肃纪律，督查推动。市政府将组成督查组对各县区、各部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及时发现并帮助解决问题。督查组对督查工作实行组长负责制，谁督查、谁验收、谁负责，对工作不认真、进度缓慢、流于形式的人员和单位，将及时采取约谈警示、通报问责等措施，共同推动各项任务落实。

附件：1. 人盯企业（单位）包联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责任书

2. 人盯企业（单位）包联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改问题登记表

附件 1

人盯企业（单位）包联安全生产 隐患排查整治责任书

企业（单位）名称		
安全生产 责任人	企业主体责任人 (姓名、单位及职务)	
	部门监管责任人 (姓名、单位及职务)	
	政府分管责任人 (姓名、单位及职务)	
人盯企业 (单位)包联责任人	姓 名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人盯企业 (单位)包联责任人 职责	<p>1. 负责包联企业（单位）日常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p> <p>2. 经常去包联企业（单位）开展调查研究，解剖麻雀，指导面上安全生产工作；</p> <p>3. 没有排查出来问题或者排查出问题没有整治到位，如若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要负包联连带责任；</p> <p>4. 人盯企业（单位）包联责任原则上三年不变；</p> <p>5. 在包联安全生产的同时，负责企业生产经营中存在问题的协调解决。</p>	

附件 2

人盯企业（单位）包联安全生产 隐患排查整改问题登记表

企业（单位）名称			
企业（单位）法人代表			
企业（单位）负责人			
排查检查时间 (年/月/日)		是否存在问题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input type="radio"/>
发现的问题隐患		整改时限要求	整改完成时间
1.			
2.			
3.			
4.			
.....			
问题移交整改企业责任人 (签字)			
人盯企业（单位） 包联责任人（签字）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政府系统节俭办节会八条措施的通知

商政办函〔2023〕47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事业机构：

为进一步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按照市政府要求，现就节俭办节会提出以下八条措施。

一、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要大力弘扬中华民族勤俭节约的优秀传统，大力宣传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思想观念，努力使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在全社会蔚然成风”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立足实际、量力而行、量入而出、节俭高效的原则，精心组织办好或参加好各类节会活动。

二、凡是以前市政府名义组织举办、组团参加的各种节会活动，承办单位要提前制定详细的会议组织或组团方案，提交市政府审定同意后组织实施。未经市政府审批同意的，一律不得邀请市政府领导出席，不安排财政专项经费。各县区政府自行组织举办或组团参加各类节会活动，活动方案（包括费用支出）要提前一周报市政府审核。

三、凡在异地（商洛行政区域外）组织举办或组团参加各类节会活动，要坚持精减、高效的原则，非必要不得安排在四星级以上（或同等价格）的高档酒店举办，不得组织无任务或任务不具体、任务可由他人兼职完成的人员参与，不得安排与活动内容关系不密切、宣传推介效果不明显的相关布展、推介、参观等活动，最大限度压减参与人员，压缩节会时间，节约活动经费。严格按照规定范围和标准报销有关费用，规定范围和标准以外的费用由相关人员自行承担。

四、凡组织举办的各类节会活动，必须坚持就地取材、节俭办会原则，可抽调人员成立专班组织承办，非必要不聘请第三方公司策划承办。舞台背景以自然风光或喷绘为主，不搭建豪华舞台或电视幕墙。文艺演出以本地剧团、当地演员、地方剧目为主，不邀请明星、网红等商业出演。主持人由本地广播电视台或相关领导同志主持，一般不得外聘专业主持人。活动材料或宣传资料原则上通过扫描二维码方式查阅相应电子文档为主，不得印制高档纸质材料、画册、广告等一次性资料。

五、凡组织举办或组团参加各类经贸活动，坚持政府主导、企业主体原则，市县（区）政府及其相关主管部门主要负责组织、推介、宣传等政务活动，企业负责布展、参展和经贸交流等商务活动。坚持市场经济原则，政务活动内容较少或无政务活动的，安排相关企业直接代表政府参加，不能不分主次、大包大揽。

六、国家和省上主办由商洛承办或组团参加、以前市政府名义举办或组团参加、县区政府或市级部门举办的规模在 100 人以上的节会活动，市政府办公室要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会同

发改、财政、审计等部门按上述相关规定和要求，对组织方案、经费预算等严格审核。经费支出必须先申请、先审核、后支出，不得先支后报。

七、市政府安排相关部门（单位或县区）承办或市政府同意部门（单位或县区）自行举办的一般性节会活动，费用原则上由部门（单位或县区）自行解决，市财政不得安排专门经费。

八、市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加强对上述规定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对费用支出情况进行监督。对违反相关规定精神，肆意铺张浪费，没有明显绩效的，要严格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各县区政府参照本措施加强对各类节会活动的管理。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做好 2023 年大学生到国家机关见习工作的通知

商政办函〔2023〕50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事业机构，商洛学院：

为了让大学生更好地了解国情民情，帮助大学生健康成长，经市政府同意，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大学生到政府机关见习工作的通知》（陕政办函〔2023〕64 号）精神，参照省级做法并结合我市实际，决定恢复开展大学生假期到国家机关见习活动，现就做好 2023 年大学生到国家机关见习工作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一）遴选时间：2023 年 6 月 19 日—6 月 30 日

（二）见习时间：2023 年 7 月 19 日—8 月 23 日

二、学生遴选

（一）见习名额

根据有关市级国家机关实际，今年共接收见习大学生（以下简称见习学生）74 名，均为商洛本地高校符合条件的在读学生。

（二）基本条件

1. 商洛本地高校商洛学院 2020 级本科在读学生（商洛职业技术学院符合见习条件的在读学生已按教学计划开展进点实习）。

2. 身体健康，品学兼优，综合素质测评优秀，中共党员、入党积极分子等优先考虑。

3. 能够自行解决见习期间的食宿问题，能够保证充足的见习时间。

4.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见习单位各项规章制度，自觉接受见习单位管理，注意人身、交通、饮食安全。

三、任务分工

（一）组织单位

1. 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

2. 团市委负责协助联络本地高校、发布见习公告和见习活动宣传工作，商洛本地高校团委负责本校拟见习学生的遴选。

3. 市事务局负责见习学生相关后勤保障工作。

（二）接收单位

1. 市级有关国家机关负责接收见习学生(具体名单确定后另行通知)，为其安排见习岗位、指导教师，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
2. 安排见习学生参与机关事务、开展调查研究等具体工作。严格做好见习日常管理。
3. 见习结束后向见习学生发放 1200 元（每人）生活补助。

（三）本地高校

1. 做好见习学生遴选工作。
2. 负责为本校见习学生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其他

（一）见习学生应在见习结束时撰写一份见习总结(不少于 1500 字)，由见习单位填写《见习考核表》（见附件）并签署意见，一并反馈至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行政中心 9 楼 26 室）。

（二）请各县区参照省级做法，结合本县区实际自行确定见习方案，确保每年开展一次见习活动，并在见习活动开始时将见习方案抄送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人：李江龙 电话兼传真：0914-2332839）。

附件：见习考核表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1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见 习 考 核 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所在学校				年 级	
政治面貌				专 业	
见习单位 及科室					
指导老师				职 务	
见习起止时间					
见习内容					
见习单位 鉴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 此表一式三份，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见习单位、学校各保存 1 份。
 2. 见习学生需在活动结束后，将本人见习总结附于此表之后。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生态环境导向开发模式（EOD）项目 工作推进专班的通知

商政办函〔2023〕51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工作部门：

为加快全市生态环境导向开发模式（EOD）项目策划、包装、入库和实施，建立市县协同推进机制，市政府研究决定成立生态环境导向开发模式（EOD）项目工作推进专班，现将组成人员及职责通知如下。

- | | | |
|------|-----|-----------|
| 组 长： | 刘 伟 | 副市长 |
| 副组长： | 王宇鹏 | 市发改委主任 |
| | 王 湘 | 市环境局局长 |
| | 朱 波 | 市政府副秘书长 |
| | 蔡乾孝 | 市政府副秘书长 |
| 成 员： | 杨 博 | 市科技局局长 |
| | 王 河 | 市工信局局长 |
| | 张晓刚 | 市财政局局长 |
| | 周 波 | 市资源局局长 |
| | 巩文超 | 市文旅局局长 |
| | 王 浩 | 市住建局局长 |
| | 何汉涛 | 市城管局局长 |
| | 贾建刚 | 市交通局局长 |
| | 傅 强 | 市水利局局长 |
| | 韩东文 | 市商务局局长 |
| | 闫亚军 |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
| | 支朝奇 | 商州区人民政府区长 |
| | 方德军 | 洛南县人民政府县长 |
| | 吴春亮 | 丹凤县人民政府县长 |
| | 刘 华 | 商南县人民政府县长 |
| | 李凌云 | 山阳县人民政府县长 |
| | 袁礼锋 | 镇安县人民政府县长 |

刘 鹏 柞水县人民政府县长
许永山 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主任
俞远明 商洛经开区筹建处主任
叶春祥 市城投公司董事长
朱三民 市交投公司董事长
李大为 市发改委副主任
任云峰 市环境局副局长

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市发改委主任王宇鹏任办公室主任，市环境局局长王湘任办公室副主任，日常工作由市发改委副主任李大为、市环境局副局长任云峰任同志具体负责。

专班职责：开展生态环境导向开发模式（EOD）项目谋划、包装、申报、入库工作；加强与生态环境部、政策性银行等部门沟通对接，获得项目策划、包装、入库、放贷等方面的支持；协调市级有关部门，加快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定期召开专班调度会议，推进工作进度，协调解决问题。

工作专班成员如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由该成员单位对应的新任领导自行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秦岭山水 乡村建设”议案的办理方案》的通知

商政办函〔2023〕52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事业机构：

《“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秦岭山水乡村建设”议案的办理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秦岭山水乡村建设” 议案的办理方案

为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动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根据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盯“一都四区”建设目标，大力实施“双对标、双 50”战略，以开展“两改两转三促进”行动为抓手，突出重点、补齐短板，扎实开展加快产业融合、加大资金投入、加强教育培训、完善基础设施、建立长效机制等五项重点工作，不断提高农村产业发展融合度、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全域推进秦岭山水乡村建设，推动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任务

（一）加快产业融合，促进提质增效。围绕“菌果药畜茶酒”等产业全链条升级，培育壮大主导产业，推进农业产业化、绿色化、景区化、品牌化建设。抓住西商融合发展机遇，大力发展康养、休闲、创意农业，促进特色产业与康养文化、农耕文化、红色文化有机融合。坚持“三产”融合，在种养、加工、销售、流通、服务等关键环节整体发力，延长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提升组织化、集约化、市场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在县镇成立新业态发展公司，盘清现有资源，统筹做好整流域、整片区规划，组团招商，规模流转，进行沟域性示范开发，着力打造康养、旅游、宜居乡村，并适时做好宣传推介。实施“品牌点亮”工程，开展名特优新、地理标志产品认证，积极创建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放大“小木耳大产业”效应，不断提升商洛特产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市文旅局、市林业局、市乡村振兴局配合，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二）加大资金投入，规范管理使用。将乡村建设作为政府支出的重点领域，根据财力状况逐步列入年度预算给予支持，加强资金监管，强化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政策规定要求，加大衔接资金、涉农整合资金和其他行业专项资金向秦岭山水乡村建设的倾斜支持力度，发挥政府投入的引导带动作用，撬动社会资本投入乡村建设。（市财政局牵头，市乡村振兴局、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三）加强教育培训，提供人才支撑。加大乡村各类技术技能和服务管理人员教育培训力度，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开展乡村经营管理人才培训班，探索建立乡村工匠培养和管理制度。积极引导群众参与建设，支持熟悉乡村的专业技术人员参与村庄规划设计和项目建设，选派村庄规划管理、乡村风貌引领、人居环境整治等行业专业技术人员驻村一线实际指导。加强村党组织队伍建设，派强用好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加大对村“第一书记”、“两委会”成员、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带头人等培训，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市委组织部、市乡村振兴局牵头，市人社局、市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四）完善基础设施，补齐短板弱项。围绕开展“两转两改三促进”行动，扎实推进供水保障、清洁能源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房质量安全提升等重点工作，加快推动水、电、路、气、讯、网等向村组户覆盖延伸。加强农村道路、农产品仓储保鲜和冷链物流、防汛抗旱、数字乡村等生产设施建设，全面增强对现代乡村产业发展的支撑能力。在乡村建设项目中推广实施以工代赈建设模式，促进低收入群众就近就业增收。推动基本公共服务资源下沉，加强薄弱环节，加快教育、医疗、养老、托幼、防疫等方面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全方位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市乡村振兴局牵头，市委网信办、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环境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卫健委配合，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五）建立长效机制，加强后续管护。结合“十四五”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制定秦岭山水乡村建设工作推进实施意见或专项推进方案，明确工作目标、量化具体任务、细化推进措施，全域推进秦岭山水乡村建设。不断建立健全监测帮扶机制，增强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探索建立农村污水、垃圾处理等经营性（准经营性）设施使用者付费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农村改厕、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设备和村庄保洁等一体化运行管护机制，制定科学管护、量化考核标准，建立健全民建、民管、民用和共建、共治、共享的长效机制。把握乡村休闲康养新趋势，强化生态资源制度性改革，借鉴浙西、福建等地的经验，积极探索我市农村各种资源如宅基地等使用租期年限制度性改革，加快西商融合发展，助推我市实现“双对标、双 50”目标。（市乡村振兴局牵头，市环境局、市住建局、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三、工作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3 年 5 月—6 月）。成立议案办理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研究制定办理工作方案，分解落实任务，明确工作责任，做好专题部署。各责任单位根据任务分工，结合各自职能职责，制定议案办理具体工作方案，逐年分解量化目标任务，明确推进措施、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

（二）办理落实阶段（2023 年 7 月—2025 年 11 月）。各责任单位根据职责分工，按计划分步实施，强化工作举措，促进议案办理工作落实。市人大常委会每年对议案办理情况开展一次视察检查，各责任单位配合开展视察检查活动。

（三）总结答复阶段（2023 年—2025 年每年 12 月）。在办理期限内，每年向市人大常委会和市人民政府报告一次议案办理进展情况。各责任单位将议案办理工作总结材料于每年 11 月 30 日前报送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各责任单位资料，形成议案年度办理情况报告提交市人大常委会审议。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为组长，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市乡村振兴局、市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同志为副组长的“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秦岭山水乡建设”议案办理专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乡村振兴局，负责统筹推进议案办理工作。市级各有关单位、各县区要高度重视，认真办理议案中涉及的相关工作，于 7 月 10 日前将议案办理情况报市乡村振兴局。

(二) 规范办理程序。严格按照议案办理流程，规范开展工作，做到办前沟通、办中协商、办后回访，确保议案办理程序合法。加强与市人大农工委和议案提出代表的沟通联系，主动听取意见和建议，争取理解和支持。

(三) 健全机制保障。建立调度会商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各责任单位要主动担当作为，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加强督导检查，对议案办理情况进行定期督促指导，确保议案办理工作顺利开展，切实提高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商洛市政务服务中心

关于 12345 便民热线 5 月份运行情况通报

商政服函〔2023〕17 号

各联动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企业和群众诉求办理工作，有效提升工单办理质量，现将 5 月份便民热线平台运行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总体情况

市 12345 便民热线 5 月份共受理企业和群众诉求 10974 件，其中话务员直接解答 6305 件（占比 57.45%），转办至承办单位办理 4669 件（占比 42.55%）。转办工单总办结率为 99.28%，群众总体满意率为 95.15%。

热线平台来电渠道共受理企业和群众诉求 10398 件（占比 94.75%），省平台转派 493 件（占比 4.49%），多媒体渠道受理 83 件（占比 0.76%）。

（二）工单类型

已形成诉求件中，求助类 7999 件，占诉求总量的 72.89%；咨询类 2088 件，占诉求总量的 19.03%；投诉类 689 件，占诉求总量的 6.28%；举报类 156 件，占诉求总量的 1.42%；意见建议类 42 件，占诉求总量的 0.38%。

（三）诉求热点（以数量排序）

1. 住房城乡建设类 1394 件，主要涉及房地产、水电气暖、城市建设等方面；
2. 公共安全类 1014 件，主要涉及社会治安、交通管理户政管理等方面；
3. 农业农村类 772 件，主要涉及农村建设、农民权益、乡村振兴等方面；
4. 交通运输类 747 件，主要涉及高速公路、城市客运、普通公路等方面；
5. 人社社保类 492 件，主要涉及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劳动保障监察等方面

二、办理较好联动单位

商州区、山阳县、丹凤县等 23 个联动单位按期办结率均为 100%

三、存在问题

个别联动单位至今仍有工单逾期未办，如市交通局、市卫健委、市城投公司等

附件:1. 5 月份商洛市 12345 便民热线联动单位办理情况统计表

2. 办理较好案例

商洛市政务服务中心

2023 年 6 月 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5 月份商洛市 12345 便民热线联动单位 办理情况统计表

一、各区县政府（以按期办结率排序）

联动单位	承办件数	按期办结数	逾期办结数	按期办结率	逾期末办数
商州区	1128	1128	0	100%	0
丹凤县	375	375	0	100%	0
商南县	330	330	0	100%	0
山阳县	786	786	0	100%	0
柞水县	341	341	0	100%	0
洛南县	653	651	2	99.69%	0
镇安县	319	318	1	99.67%	0
商洛高新区 (商丹园区)	50	49	1	98%	0

二、市级部门（以按期办结率排序）

联动单位	承办件数	按期办结数	逾期办结数	按期办结率	逾期末办数
市公安局	16	16	0	100%	0
市民政局	1	1	0	100%	0

联动单位	承办件数	按期办结数	逾期办结数	按期办结率	逾期未办数
市财政局	1	1	0	100%	0
市住建局	6	6	0	100%	0
市城管局	46	46	0	100%	0
市商务局	1	1	0	100%	0
市文旅局	2	2	0	100%	0
市市场监管局	4	4	0	100%	0
市信访局	1	1	0	100%	0
市公积金中心	3	3	0	100%	0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27	27	0	100%	0
市房管局	6	6	0	100%	0
市养老经办处	4	4	0	100%	0
市邮政管理局	53	53	0	100%	0
市工行	1	1	0	100%	0
市联通公司	13	13	0	100%	0
市保险行业协会	3	3	0	100%	0
市自来水公司	28	27	0	96.43%	1
市水利局	17	16	1	94.12%	0
市人社局	16	15	1	93.75%	0
市电信公司	23	21	2	91.30%	0
市教育局	11	10	1	90.91%	0
市医保局	9	8	1	88.89%	0
市交投公司	15	13	2	86.67%	0
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7	6	1	85.71%	0
市体育局	4	3	1	75%	0

联动单位	承办件数	按期办结数	逾期办结数	按期办结率	逾期待办数
市交通局	74	54	11	72.97%	9
市天然气公司	7	5	2	71.43%	0
市资源局	3	2	1	66.67%	0
商洛职院	5	3	2	60%	0
市卫健委	66	34	25	51.52%	7
市移动公司	20	11	9	55%	0
团市委	6	3	1	50%	2
市广电网络公司	6	3	1	50%	2
市工信局	3	1	1	33.33%	1
市退役军人局	1	0	0	0	1
市统计局	1	0	1	0	0
市人防办	1	0	0	0	1
市城投公司	7	0	0	0	7
市农行	1	0	0	0	1
市邮储银行	2	0	1	0	1

附件 2

办理较好案例（以时间为序）

（一）2023 年 5 月 3 日市民反映：柞水县第一幼儿园旁巷道内堆积大量煤气罐、电线等物品，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诉求：希望尽快挪移物品，消除安全隐患。

柞水县乾佑街道办事处回复：经现场核实，情况属实。已通知相关人员挪走煤气罐等物品。

回访时，市民对处理结果及 12345 热线平台服务均表示非常满意。

（二）2023 年 5 月 9 日市民反映：丹凤县自然资源局西隔壁处公厕雨水管未接入下水管道，导致雨水外流至附近道路，影响行人正常通行。

诉求：希望尽快将雨水管接入下水管道，避免雨水外流。

丹凤县城管局回复：经调查，情况属实。已安排工人铺设管道点将雨水管接入下水管道，避免雨水外流。

回访时，市民对处理结果及 12345 热线平台服务均表示非常满意。

（三）2023 年 5 月 20 日市民反映：2023 年 4 月至 5 月，江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雇佣市民等 25 人，在洛卢高速洛南县柏峪寺镇段修建涵洞，至今该公司共计拖欠 25 万元工资未支付。

诉求：希望尽快支付工资。

洛南县劳动监察大队回复：经调查，情况属实。经协调沟通，该公司已于 5 月 21 日将拖欠 25 万元工资支付完毕。

回访时，市民对处理结果及 12345 热线平台服务均表示非常满意。

《商洛市政府系统节俭办节会八条措施》政策解读

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制定背景及过程

为进一步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市政府办结合实际，起草了《商洛市政府系统节俭办节会八条措施》（以下简称为《办节会八条措施》）。经分别征求市纪委监委、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审计局等部门意见建议，并反复讨论修改后形成《办节会八条措施》送审稿，按程序报经市政府主要领导同意后，以市政府办名义印发。

二、主要内容

《办节会八条措施》要求坚持立足实际、量力而行、量入而出、节俭高效的原则，凡以市政府名义组织举办、组团参加的各种节会活动，承办单位要提前制定详细的会议组织或组团方案，提交市政府审定同意后组织实施；组织举办的各类节会活动，坚持就地取材、节俭办会原则，可抽调人员成立专班组织承办，舞台背景以自然风光或喷绘为主，文艺演出以本地剧团、当地演员、地方剧目为主，主持人由本地广播电视台或相关领导同志主持；组织举办或组团参加的各类经贸活动，市县（区）政府及其相关主管部门主要负责组织、推介、宣传等政务活动，企业负责布展、参展和经贸交流等商务活动；国家和省上主办由商洛承办或组团参加、以市政府名义举办或组团参加、县区政府或市级部门举办的规模在 100 人以上的节会活动，市政府办将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会同发改、财政、审计等部门对组织方案、经费预算等严格审核；市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要加强督促检查监督，各县区政府参照本措施加强对各类节会活动的管理。

《商洛市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商洛市人民政府公报》是商洛市人民政府于2019年决定创办，由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负责编印，是推进政务公开、加强政务服务、促进依法行政、密切党和政府同人民群众联系的重要举措和政务公开平台，是公开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等政策信息的重要载体。

《商洛市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刊载：市政府发布的政府规章和决定、命令、政策；市政府批准的有关机构调整和人事任免的决定；市政府各部门发布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市政府领导同志批准刊载的其他重要文件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规定：在政府公报上刊登的规章文本为标准文本。在《商洛市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各类文本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商洛市人民政府公报》为A4开本，自2020年开始按季度编印，从2022年起按月编印。读者可登录商洛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shangluo.gov.cn>）政府公报专栏，免费查阅、浏览、下载电子版政府公报内容。

编印单位：商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通讯地址：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民主路1号

官方网站：<http://www.shangluo.gov.cn>

联系电话：0914-2332839

邮政编码：726000

印制数量：2200本

印刷日期：2023年6月25日

印刷单位：商南县顺意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发送对象：商洛辖区市级、县区级和镇（办）及村（社区）有关单位。

